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27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0,898,399.93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保持组合高度流动性的前提下，结合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金融市场运行、资金流动格局、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形态等各方面的分析，合理安排组合期限结构，积极选择投资工具，采取主动性的投资策略和精细化的操作手法，发现和捕捉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709	002710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7,158,693.66 份	313,739,706.27 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2,344.61	1,983,326.80
2. 本期利润	202,344.61	1,983,326.80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158,693.66	313,739,706.27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685%	0.0005%	0.3456%	0.0000%	0.6229%	0.0005%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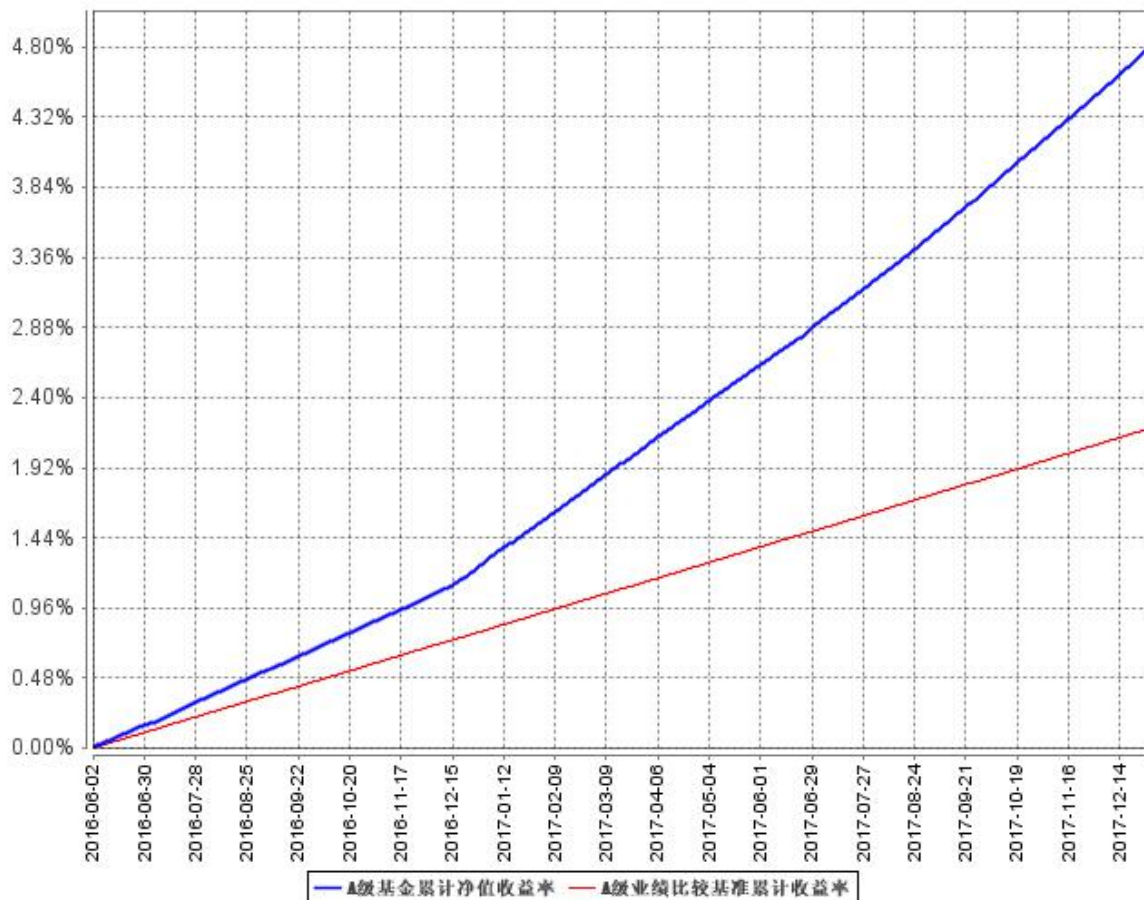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293%	0.0005%	0.3456%	0.0000%	0.6837%	0.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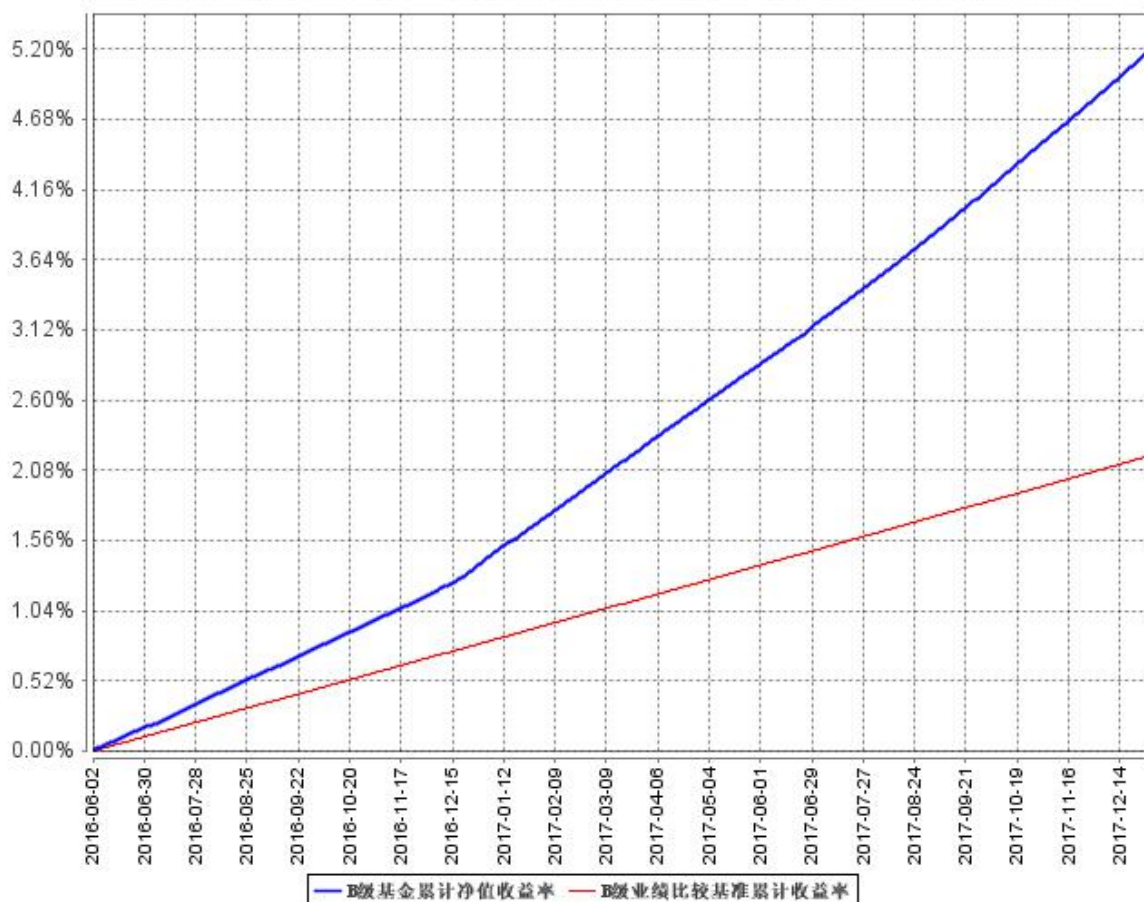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耀	基金经理	2016年6月2日	-	14	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工商管理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CFA（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近13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历任诺安基金交易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交易员，具有丰富的大资金运作交易经验。现任职公司投资部，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罗薇	基金经理	2016年6月21日	-	5	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学硕士，北京大学理学学士，2012年加入红塔红土基金研究部，现任职于公司投资部，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未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开展有损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以及不同时间窗内（同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格未发现异常差异，各投资组合间不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在四季度以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为主要投资方向，配置部分政策性金融债保持基金流动性，并在年底资金面较为紧张时拉长了组合的期限；基金规模在四季度内稳定增长，持有人集中度稳步下降。基金选择高信用评级股份制银行、证券公司、公募基金作为主要交易对手，保证资金安全度，并通过分散资产到期限以保证基金流动性要求。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9685%，本报告期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02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5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无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68,280,379.73	49.31
	其中：债券	168,280,379.73	49.31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123.50	2.0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4,189,412.90	48.12
4	其他资产	1,773,426.46	0.52
5	合计	341,243,342.59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1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为报告期内每日的融资余额的合计数，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每日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均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2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6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23.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7.5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7.2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2.9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8.4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58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966,632.64	8.7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966,632.64	8.7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38,313,747.09	40.57

8	其他	-	-
9	合计	168,280,379.73	49.36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70204	17 国开 04	200,000	19,972,209.54	5.86
2	170203	17 国开 03	100,000	9,994,423.10	2.93
3	111781004	17 宁波银行 CD124	100,000	9,986,706.10	2.93
4	111716216	17 上海银行 CD216	100,000	9,986,524.05	2.93
5	111786493	17 徽商银行 CD155	100,000	9,981,424.19	2.93
6	111717166	17 光大银行 CD166	100,000	9,959,143.90	2.92
7	111708376	17 中信银行 CD376	100,000	9,948,854.39	2.92
8	111709441	17 浦发银行 CD441	100,000	9,945,106.17	2.92
9	111716248	17 上海银行 CD248	100,000	9,944,875.72	2.92
10	111721124	17 渤海银行 CD124	100,000	9,942,279.65	2.92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5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82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407%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

5.9.2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723,222.36
4	应收申购款	50,204.1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773,426.46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261,156.94	126,780,209.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527,632.99	292,483,326.8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630,096.27	105,523,830.39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158,693.66	313,739,706.2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分级份额调增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分级份额调减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17 年 10 月 12 日	46,000,000.00	46,000,000.00	0.00%

2	赎回	2017 年 10 月 25 日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3	赎回	2017 年 10 月 31 日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4	申购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5	赎回	2017 年 11 月 30 日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6	赎回	2017 年 12 月 5 日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7	申购	2017 年 12 月 8 日	27,000,000.00	27,000,000.00	0.00%
8	赎回	2017 年 12 月 14 日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9	赎回	2017 年 12 月 21 日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0	赎回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11	红利再投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38,996.17	338,996.17	0.00%
合计			9,338,996.17	9,338,996.17	

注：表中红利再投指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固有资金红利再投合计数。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1001-20171011	30,912,374.68	313,881.86	-	31,226,256.54	9.16%
	2	20171012-20171130/ 20171208-20171214	0.00	75,338,996.17	66,000,000.00	9,338,996.17	2.74%
	3	20171221-20171227	60,000,000.00	56,556.56	0.00	60,056,556.56	17.62%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存在大额赎回可能导致的收益率波动风险，敬请投资者留意。							

注：上表申购份额包含报告期内红利再投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 2016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2017 年 1 月 10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 号）及财政部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的通知，现明确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运营公募基金及资管产品（以下简称“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旗下存续及新增产品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相关规定以及税务机关的要求计算和缴纳增值税税款及附加税费。前述税款及附加税费是产品管理、运作和处分过程中发生的，将由产品资产承担，从产品资产中提取缴纳，可能对产品收益水平有所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A 栋 801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在营业期间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1-666-916（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htamc.com.cn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2 日